

证券代码：839813

证券简称：微特电机

主办券商：国联民生承销保荐

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延期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原股东会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1. 原股东会会议类型和届次：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2. 原股东会会议股权登记日：2026 年 1 月 23 日
3. 原股东会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 月 26 日 9 时 30 分。

二、 延期召开股东会会议原因

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的议案》《关于提名并拟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》《关于公司〈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等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相关议案。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反馈意见，及核心员工、股权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期间收集到的员工反馈意见，公司对《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订，对拟认定核心员工及股权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调整，并于 2026 年 1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《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8）、《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（修订稿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、《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（修订稿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2）。

鉴于公司对上述原定审议事项进行修订，同时为确保全体股东有充分时间了解修订后的议案内容，公司拟将原定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延期至 2026 年 2 月 3 日举行。

本次股东会延期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三、 延期后股东会会议基本情况

1. 延期后股东会会议股权登记日：2026年1月23日
2. 延期后股东会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2月3日9时30分。

其他相关事项参照公司2025年12月30日披露的公告，公告编号：2025-060。

四、 其他

除上述情况外，会议召开方式、出席对象、会议地点、会议审议事项、会议登记方式等均不变。

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月19日